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GDQH2019-FC009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委托单位：	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编号：	GDQHMM-2019-009
采购代理：	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19年1月7日

温馨提示

一、 网络公示的磋商文件仅供浏览用，以供应商报名并购买后版本为准。

二、 响应文件格式为通用版，请按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填写。

三、 购买磋商文件后，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相关网站上发布的澄清公告。

四、 供应商请注意区分保证金及成交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成交服务费存入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

五、 保证金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响应供应商须知》）。迟于规定时间到达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未交纳，将导致响应无效。

六、 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七、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本公司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工请适当提前到达。

八、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采购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九、 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律地位决定了其对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不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供应商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函.....4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6

一、响应供应商资格：.....6
二、项目介绍.....6
三、工程量清单.....7
四、商务要求.....8

第三部分　响应供应商须知.....15

一、 说明.....15
二、 磋商文件.....16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17
四、 磋商报价要求.....17
五、 磋商保证金.....17
六、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17
七、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18
八、 磋商及评审.....19
九、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22
十、询问、质疑及投诉.....23
十一、签订合同.....25
十二、适用法律.....25
附件 1：初步审查表.....26
附件 2：技术商务评价表（70%）.....27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29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6

一、自查表.....8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8
1.2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10
二、资格性文件.....11
2.1 报名并已购买磋商文件凭证.....
2.2 响应函.....11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12
2.4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2.5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2.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14
2.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违法纪录声明书(参考格式).....16
2.8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17
三、商务部分.....18
3.1 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18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22
四、技术部分.....23
4.1 技术响应表.....23
4.2 服务方案.....24
五、价格部分.....25
5.1 报价一览表.....25
5.2 报价明细表.....26
5.3 政策适用性说明.....27
附件 1：服务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28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29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一、采购项目编号：GDQH2019-FC009

二、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三、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元）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一项	人民币叁拾玖万伍仟壹佰叁拾叁元整 ￥395132.82

备注：本项目不分包，投标人必须对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四、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 年 1 月 7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期间**（办公时间内：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场免费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由授权代表到现场凭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获取磋商文件，一式一份，装订成册：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提供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证明书（原件）；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资格的确认。响应供应商的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3.具有林业主管部门颁发的造林工程施工丙级以上资质(含丙级)。

五、现场踏勘(答疑会)时间、地点：本次项目不举行集中踏勘。

六、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1 月 18 日下午 15 时 30 分**(注 15 时 00 分开始受理响应文件)。

七、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茂名市站前五路嘉燕盈汇国际 7 楼广东启弘招

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八、开启时间：**2019 年 1 月 18 日下午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九、开启地点：茂名市站前五路嘉燕盈汇国际7楼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本次采购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届时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出席磋商会，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

十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
单位名称	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姓名	陈先生、季女士	梁先生
联系电话	0668－2892535	0668-0000000
联系传真	0668－2892535	0668-0000000
单位地址	茂名市站前五路嘉燕盈汇国际 7 楼 703	茂名市电白区
当地邮编	525000	525000

十二、采购信息查询

http://qihongzhaobiaowang.cn/

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7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响应供应商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投标人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应提交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3、供应商应具备林业主管部门颁发的造林工程施工丙级以上资质(含丙级)；

4、项目负责人具有具有林业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5、若投标人是以非独立法人（其他组织或分公司形式）进行投标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上级机构授权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上级机构获得的资质和荣誉证书适用于投标人。

6、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或承诺）。

二、项目介绍

1. 工程名称：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2. 建设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 暂估价、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参与竞争，所有投标单位必须按最高限价所列安全文明施工费报价，暂估价结算时按实调整，暂列金额

按实际发生结算。

5. 根据工程图纸设计内容施工。

三、工程量清单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2.1	安全文明施工费	4005.26	
2.2	其他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3.1	暂列金额		
3.2	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5	索赔费用		
3.6	现场签证费用		
3.7	材料检验试验费		
3.8	预算包干费		
3.9	工程优质费		
3.10	其他费用		
4	规费		
4.1	工程排污费		
4.2	施工噪音排污费		
4.3	危险作业伤害意外保险费		
5	税前工程造价		
6	增值税销项税额		
7	工程造价		
招标控制价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050101007001	清除地被植物	1、植物种类:杂草	m2	1855.000			
2	050101009001	种植土回(换)填	1、回填土质要求:绿化地挖土、回填种植土 2、回填厚度:30cm	m3	556.500			
3	粤 050101023001	回填方	1、密实度要求:按设计要求 2、填方材料品种:塘泥 3、厚度:20cm	m3	371.000			
4	粤 050101017001	运输土石方	1、种类:余土 2、运输距离:13km	m3	556.500			
5	050102002001	栽植灌木	1、种类:高杆九里香球 2、苗高:150cm 3、冠幅:120cm 4、养护期:3 个月	株	88.000			
6	050102008001	栽植花卉	1、花卉种类:红花继木 五斤袋苗 2、株高或蓬径:20-25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袋/m2 4、养护期:3 个月	m2	1175.800			
7	050102008002	栽植花卉	1、花卉种类:黄金叶 五斤袋苗 2、株高或蓬径:20*25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袋/m2 4、养护期:3 个月	m2	613.800			

8	050102012001	铺种草皮	1、草皮种类:台湾草 苗高 0.21×0.21m 含草量 80%以下,无杂草(可喷播草籽) 2、铺种方式:密铺 3、养护期:3 个月	m2	407.400			
		措施项目						
	QTCSF	其他措施费部分						
9	050405004001	二次搬运		项	1.000			
10	050405005001	冬雨季施工		项	1.000			
11	050405006001	反季节栽植影响措施		项	1.000			
12	050405007001	地上、地下设施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000			
13	050405008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000			
14	DXJXSBJCCJAC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元	1.000			
合计: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AQFHWMSG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部分						
1.1	AXSJSCSXMF	按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			4005.26			
1.1.1	050405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	人工费	5.723				以人工费的5.723%计算(增值税综合调整系数1.09)

1.1.2	050405001002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人工费*0.05723	17.50				粤建标函〔2018〕106号,以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17.5%计
1.1.3	050405001003	用工实名管理费用	人工费*0.05723	6.00				粤建标函〔2018〕106号,以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6%计
		小计						
2	QTCSF	其他措施费部分						
2.1	050405002001	夜间施工	夜间施工人工费	10.00				按夜间施工项目的人工费的10%计算
2.2	粤050405009001	赶工措施费						
2.3	粤050405010001	文明工地增加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					市级文明工地的费率为0.20%，省级文明工地费率为0.40%
2.4	DXGXJCJXF001	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						
2.5	QT001	其他费用						
		小计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5	索赔费用			
6	现场签证费用			
7	材料检验试验费			以分部分项项目费的0.1%计算(单独承包土石方工程除外)
8	预算包干费			按分部分项项目费的0-2%计算
9	工程优质费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
10	其他费用			
总计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1.1	工程排污费				
1.2	施工噪音排污费				
1.3	危险作业伤害意外保险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		0.15	
2	增值税销项税额	SQGCZJ		10	
合计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风险系数(%)	基准单价(元)	投标单价(元)	发承包人确认单价(元)	备注
1	综合工日	工日	615.959					
2	综合工日（机械用）	工日	30.550					
3	通用种植土（松方）	m3	296.058					

4	塘泥 (松方)	m3	259.700					
5	高杆九里香球 苗高×冠幅 150cm×120cm	丛	96.800					
6	红花继木 20-25cm	株	57614.200					
7	黄金叶 五斤袋苗 20*25cm	株	30076.200					
8	台湾草 件装 苗高 0.21×0.21m 含草量 80%以下,无杂草(可喷播草籽)	㎡	427.770					
9	有机肥	t	33.483					
10	水	m3	2286.433					
11	汽油 (机械用)国III 93#	kg	958.788					

四、商务要求

1.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完工。

2. 质量要求：本工程所有的设备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规范，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3. 保修期（含保修期服务要求）：完工后保修期不少于三个月。

4.付款方式：

工程费用支付：签订合同后，按进度支付合同价款的 85%作为进度款，待工程竣工通过验收后支付至 100%的合同价款。

5.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投标总价为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固定单价：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综合单价为合同单价。合同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6. 承包商必须具备解决项目事项的能力：承包人自行自费解决余泥存放地方。

7. 伴随服务：中标人必须按照报价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建立工程经理和现场管理机构主要部门负责人：工程经理及工程技术负责人

a) 工程经理和现场管理机构主要部门负责人在开工前必须到位，并接受采购人代表的查验。未到位的，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b) 中标人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工程经理和现场管理机构主要部门负责人的，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附前任和后任人员的详细履历资料)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征得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必须保证后任人员的资质、资历、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人员的素质。前任人员更换后，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c) 工程经理和现场管理机构主要部门负责人的实际工作能力和工作表现达不到要求、或工作态度存在严重不足，不适应现场工作需要，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方提出撤换。中标人可以提出整改意见；如采购人不予接受，则中标人必须在 7 天内无条件撤换，所调换来人员的资质、资历、学历、职称、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原投标书中所承诺人员的素质。

d) 工程经理和现场管理机构主要部门负责人必须全职在现场办公，不得兼职或者擅自离岗。因特殊情况需短暂离岗的，应当事先报甲方批准，必须妥善安排工地现场的工作交接。

e) 中标人必须在开工前一周内将施工组织计划、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提供给采购人审定，并填写开工报告，获批准后才能施工。如没有办齐上述手续而施工的，其责任自负。

8. 其他事项

1. 施工服务队伍资质要得到当地政府管理部门认可，安装人员要具有劳动部门发出的上岗证。上岗人员要有相应的上岗证，施工前向用户递交派出人员名单，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不适应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

2. 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

和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负责。

3. 承包人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承担出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4. 施工队伍必须接受现场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5. 施工队伍应在用户确定施工条件已具备后 3 天内与业主确定开始施工日期。

6. 施工队伍进场所要的现场工作条件及施工中，需要业主配合承担的工程由报价人在投标时提出,签署合同时也作为合同的补充附件。

7. 施工所用机械工具由施工队伍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工地自费搬出运走，施工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用户提供恰当的场所存放并由施工队伍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

8. 在安装过程发现的供货及其质量问题，供货商亦要负责补救处理。

9. 所有验收文件、测试报告、资料复印件要提交用户完整的三套，以作留档备案。

竣工验收时，施工单位应向建设单位提供有关的技术档案资料一式三份，电子版档案一份。施工单位在本项目的各工程竣工后(以现场监理和发包人签证时间计起)，必须在 10 天内全面退场，20 天内向建设单位提供所有竣工文件和质量保证资料。

第三部分　响应供应商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督管理部门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3）符合本磋商文件采购项目的特殊条件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2.8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即法律要求信息须采用书面形式，则假若一项数据电文所含信息可以调取以备日后查用，即满足了该项要求。

2.9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3.　　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2　响应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响应供

应商承担。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4. 磋商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采购人收取成交服务费，该成交服务费按成交金额计算：

服务类型 / 费率 / 中标金额（万元）	工程招标
100	1.0%
100-500	0.7%

说明：

1) 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如某货物类项目中标金额为500万元（人民币），计算中标服务费额如下：

100万元×1.0%＝1.0万元

（500-100）万元×0.7%＝2.8万元

2)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帐的形式支付。

二、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邀请、采购方式、最高限价、采购需求、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保证金交纳数额和形式以及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

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6.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计量单位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 磋商报价要求

8.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五、 磋商保证金

9.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六、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

11.1　响应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构成和份数：

(1)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

(2)独立密封包装的“报价信封”一份，内装：

a 报价一览表；

b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3)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电子版要求 U 盘或光盘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

11.2　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副本封面必须盖有报价人红

章。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 “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1.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规定签名处签字，并于响应正本每一页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11.4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2.2 信封或外包装上请按以下格式标记：

正本/副本/报价信封

收件人名称：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响应供应商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

注意：封口处应加盖密封章。

12.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2.4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七、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启弘招标代理

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3.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3.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八、 磋商及评审

14.　磋商小组：

14.1　磋商由（ 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4.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4.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15.　磋商程序：

15.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的形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1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5.3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

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6. 磋商文件的修正：

16.1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16.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1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17. 评审：

17.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7.2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17.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本文件 18.3 规定除外）。

17.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8. 初步评审：

18.1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附件一）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的，能否在规定时间内补齐。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18.2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18.3 根据财库〔2015〕124 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继续进行。

19.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19.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70%	30%

19.2　技术、商务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件二：《技术、商务评审表》）；

19.3　价格评审：

19.3.1　最终报价：符合 17.2 规定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19.3.2　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3.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与磋商的扶持（监狱企业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1)响应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最后报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服务）核实价×C1；

2)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

19.3.4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19.3.5　计算价格得分：本项目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19.4　综合得分及其统计：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磋商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

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根据价格评审方法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分别乘以权重并相加得出综合得分（评审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九、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最前的前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最终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

20.2 根据磋商小组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0.3 成交人确定后，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4 采购人根据实际需要通知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在 2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成交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响应无效处理。

20.5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询问、质疑及投诉

2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格式附后）。联系方式见《邀请函》中“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2.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质疑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试行）》第十一章，程序阐释如下：

22.1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22.3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格式附后），采购文件公示时间截止至7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文件的相关质疑。

22.4 供应商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1)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采购编号、质疑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2)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3)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4)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2.5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2)先与质疑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

而引起的质疑。如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或磋商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7)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传真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22.6 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2.7 采购单位、评标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2.8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2.9 质疑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1)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2)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22.10 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22.11 一年内同一供应商同一行业内有三次无效质疑的列入黑名单，并呈报

监管部门处理。

22.12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茂名市站前五路嘉燕盈汇国际 7 楼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668-2892535

质疑受理机构传真：0668-2892535

十一、签订合同

2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适用法律

2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件 1：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

评审内容		A	B	C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资质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提供齐全			
符合性审查	磋商有效期满足 60 天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不存在低于成本价响应或报价明显不合理而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的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投标报价没超过预算价			
	响应文件无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或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条款和内容			
结论				

1.评委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供应商为不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附件 2：技术商务评价表（70%）

技术商务评价表

评分	投标单位		权重	投标人 A
总体概述	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措施先进、具体、采用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	8	8	
	对项目总体有一定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	4		
	对项目认识不足，表述不清晰，措施不具体	0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最大	8	8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合理，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	4		
	关键线路不准确，计划编制不合理。 没有违约责任承诺	0		
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机械设备投入计划及检测设备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8	8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4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0		
施工平面布置和临时设备布置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	8	8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4		
	总体布置不合理，不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	0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切实可行。	8	8	
	对项目关键技术有一定了解，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基本可行。	4		
	对项目关键技术有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不可行。	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新技术应用与承诺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	8	8	
	有基本合理的措施，采用规范正确。	4		
	安全文明措施不得力，采用规范不正确	0		
质量保证与承诺	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最大。	8	8	
	具体措施可行。满足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具体。	4		
	措施不可行。没有质量违约责任承诺。	0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班子人员齐备、搭配合理，管理办法清晰、明确，配备满足本项目所需的各项专业人员。	8	8	
	班子人员齐备、搭配较合理，管理办法较清晰、较明确，配备基本满足本项目所需的各项专业人员。	4		
	班子人员齐备、搭配不合理，管理办法模糊、不明确，配备不满足本项目所需的各项专业人员。	0		
同类项目业绩	业绩优良	6	6	
	业绩一般	3		
	业绩较差	0		
合　　计			70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发 包 人：

承 包 人：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综合竞价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乙方承诺

本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在规定时间内竣工。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开工日期：　2018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2018 年　月　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所有项目均应按国家有关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且验收达到合格等级。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暂定造价（大写）：____；（小写）：____元。最终工程量计算以施工图纸及现场签证，套用广东省相应最新定额按实结算，最终价格以区财政审核中心审定价格为准。

六、工程款支付方式：

。

七、工程量增减调整方法规定

1、所有增减的工程量都必须现场签证确认，并以最终结算为准。

八、项目要求：

1、总体要求：

（1）承包人必须依时完成施工任务。

（2）承包人必须按文件提供管理人员名单委派现场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在承担本项目工作期间，不得承担其他项目。承包人不得在合同期内私下将本项目转包，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3）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一切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4）承包人必须遵守发包人施工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5）承包人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过夜。

（6）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发包人只负责协助。

（7）承包人必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工程施工要求以安全第一、安全设施自备自负、应达到项目所在地劳动保障部门的安全标准要求。

2、施工要求与施工管理

（1）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已经确认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并接受发包人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及工地纪律的监督和管理。

（2）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须严格遵守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由于管理不善，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和停工整改，由其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发包人保留暂缓支付工程款的权利，以确保文明施工有效实行。

（3）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配备专职安全员，建立健全安全制度。

（4）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建立施工安全用电制度，确保施工用电设备的完好无损，并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九、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施工服务队伍资质要得到当地政府管理部门认可，安装人员要具有劳动部门发出的上岗证。上岗人员要有相应的上岗证，施工前向用户递交派出人员名单，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不适应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

2、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3、中标人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 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做好从进场施工开始到验收结束交付工程前的安全施工预防措施，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中标人完全承担出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4、施工队伍必须接受现场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5、施工队伍应在用户确定施工条件已 具备后 3 天内与业主确定开始施工日期。

6、施工所用的机械工具由施工队伍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工地自费搬出运走，施工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用户提供恰当的场所存放并由施工队伍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

十、承包方式

按图施工，包工包料，以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

十一、质保期要求

1、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壹年，自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在工程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以及合同规定，在约定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的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十二、验收要求

按《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验收。

十三、售后服务要求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中标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十四、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的权利义务

（1）通知进场施工的日期及负责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和施工图纸。

（2）协助承包方办理有关施工许可和验收手续。

（3）对隐蔽项目及增减项目进行验收确认，并在约定的时间内支付项目结算款项。

（4）承担因其自身的原因导致项目延期的责任和费用。

2、承包人的权利义务

（1）必须按时完成本工程项目。不能按时完工的，每超期一天扣款__万元。

（2）保证在实施过程中具备符合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相关的资质条件和技术条件。组织施工人员文明施工并保证施工安全，并严格遵守有关部门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及承担责任和费用。

（3）项目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

（4）负责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伤劳保、及对项目沿途道路、管、线毁坏之赔偿（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及修复等责任和费用。

（5）承担因施工过程中非发包人引起的延误的责任。

（6）施工过程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

（7）承担在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而引致的修复及费用。

（8） 发现施工定位处与地下结构物发生冲突时，应及时向发包人反映，由发包人协调解决。

十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

2、施工图；

3、工程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七、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九、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七、合同生效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九、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响应文件

一、　自查表

二、　资格性文件

三、　商务部分

四、　技术服务部分

五、　价格部分

注：

1. 请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2. 报价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2.1 开标/报价一览表

2.2 退保证金说明

2.3 磋商文件电子版（正本盖章签名扫描后的 PDF 版本）

7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8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性检	政府采购法第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22 条规定的要求	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供应商应具备林业主管部门颁发的造林工程施工丙级以上资质(含丙级)；项目负责人具有具有林业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服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的服务要求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的商务要求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通过□不通过	见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此为重要格式，请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响应供应商须知的附表（技术服务、商务评分表）的要求真实填写）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商务评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响应函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项目编号：GDQH2019-FC009)的竞争性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一 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服务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磋商截止日有效，如有在磋商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磋商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盖单位公章）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盖单位公章）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项目编号：GDQH2019-FC009）的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详见响应供应商资格）

1、

2、

3、

4、……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接受贵公司邀请，积极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维护良好管理秩序，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我司郑重承诺：

1、　遵守贵司就前述项目磋商文件所制定的所有相关流程及要求，并保证所提交《响应文件》中相关资料与描述真实有效。

2、　坚持参与磋商独立性，保证不以任何手段了解或意图了解其他磋商参与人情况及其报价信息。

3、　保证不私下接触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

4、　保证不对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进行宴请、招待，或赠送及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

5、　除自贵司公开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外，保证不以其他方式刺探或意图刺探贵司评标、磋商信息及其进展。

6、　保证采取内部约束措施，禁止具体经办人或其它相关人员私自实施前述各项禁止行为，并对其违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7、　如出现违反上述各项承诺情况，自愿接受贵司取消响应资格、没收磋商保证金、解除合同等处罚措施，并对贵司因此所受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8、　如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的，保证立即向贵司监察部门进行举报。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2.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违法纪录声明书(参考格式)

致：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要求的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若在本次项目的磋商采购全过程中，被查实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属实或不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磋商及成交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采购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5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3.1.1、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8"></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td><td>法人代表</td><td></td><td>职务</td><td colspan="4"></td></tr>
<tr><td>经济类型</td><td></td><td>授权代表</td><td></td><td>职务</td><td colspan="4"></td></tr>
<tr><td>邮编</td><td></td><td>电话</td><td></td><td>传真</td><td colspan="4"></td></tr>
<tr><td>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td><td colspan="8"></td></tr>
<tr><td>单位优势及特长</td><td colspan="8"></td></tr>
<tr><td rowspan="4">单位概况</td><td>注册资本</td><td>万元</td><td>占地面积</td><td colspan="5">M²</td></tr>
<tr><td>职工总数</td><td>人</td><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5">M²</td></tr>
<tr><td rowspan="2">资产情况</td><td>净资产</td><td>万元</td><td colspan="5">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td></tr>
<tr><td>负债</td><td>万元</td><td colspan="5">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td></tr>
<tr><td rowspan="2">财务状况</td><td>年度</td><td>主营收入（万元）</td><td>收入总额（万元）</td><td>利润总额（万元）</td><td>净利润（万元）</td><td colspan="3">资产负债率</td></tr>
<tr><td>2017</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able>

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近 一 年（2017 年度）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1.2、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	合同金额（万元）	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金额合计					

注：业绩必须以响应供应商名义完成的项目，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3.1.3、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3.1.4、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3.1.5 拟委任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2.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3. 获奖情况					
4.　目前承担的任务					

注：在磋商文件中附任职资格证书或技术人员等级证书的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1.6、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响应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在近___年内具有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不少于_____1项		
5	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__60__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8	服务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9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10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1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2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1.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要求	响应实际情况	是否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的技术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磋商要求。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4.2　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磋商小组可视为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整体思路、采购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2)　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其解决措施；

(3)　工作组织、现状调查工作策划及技术路线；

(4)　项目管理体系、工作量和工作方案；

(5)　工作进度计划及质量保障措施；

(6)　其他建议及意见；

(7)　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价格部分

5.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

货币：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磋商首次报价	备注
茂名市电白区海堤合拢段斜坡绿化工程		
完工期		

1.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报价中必须包含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2　工程量清单报价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5.3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投标设备或货物明细报价表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服务介绍说明如下：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1）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表）。否则不予认可。

（3）政府采购货物时，若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否则不予认可。

（4）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附件 1：服务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table>
<tr><td rowspan="5">中小企业扶持政策</td><td colspan="4">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的设备\货物 \服务。
（　）中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设备\货物 \服务的，请填写下表内容：</td></tr>
<tr><td>设备\货物 \服务</td><td>设备\货物 \服务生产企业</td><td>设备\货物 \服务生产企业企业类型</td><td>金额（元人民币）</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小型、微型企业设备\货物 \服务金额合计</td><td></td></tr>
</table>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货物 \服务内容、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设备或货物生产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设备或货物生产企业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请供应商认真阅读如下内容：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投标人须提供下列材料证明为中/小/微型企业：

a) 投标人必须明确本项目（/本包组）所提供产品的制造企业行业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

□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b) 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c) 制造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d) 提供制造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以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能体现从业人员数量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的，将不作为中小企业产品/服务进行相应的价格扣除。